

第 5 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柳州市信息化建设管理中心 的 柳州市政务数据维护服务项目（重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柳州市政务数据维护服务项目（重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柳州新联北电通信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人，营业收入为2715.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496.67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柳州新联北电通信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7 月 23 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